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xi Installation Group Co., Ltd.**  
**山西省安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520)

**重選第二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

山西省安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張彩霞女士(「張女士」)於本公司2024年10月19日舉行的職工代表大會上，被重選為本公司第二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其任期與本公司第二屆監事會任期一致。

張女士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張彩霞女士，42歲，於2021年10月獲委任為監事。

張女士緊隨畢業後加入本公司，目前擔任本公司的工會副主席。

張女士於2012年6月獲山西大學行政管理學學士學位。

張女士的薪酬乃根據本公司薪酬管理辦法並參照其在本公司擔任的具體管理職務及職責而確定，但不因擔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職務而領取薪酬。本公司將於年報中披露。本公司將與張女士訂立服務合約。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張女士確認於本公告日期(1)並無在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上市公司擔任董事；(2)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並無任何關係；及(3)並無在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此外，張女士亦已確認，概無有關其獲重選的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h)至(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有關其重選的事宜須提請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注。

承董事會命  
山西省安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王利民先生

中國山西，2025年1月19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以下成員組成：(i)執行董事王利民先生、任銳先生及張琰先生；(ii)非執行董事徐官師先生、張宏杰先生、慕建偉先生及馮成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景明先生、吳秋生教授、單焯然女士及郭禾先生。